

杰瑟尼：采水源保护附加费 槟水费10年仅涨一次

(槟城 16 日讯) 槟城供水机构总执行长拿督杰瑟尼强调，水源保护附加费 (WCS) 的调整不等于调整水费，而从 2008 年至 2017 年的过去 10 年期间，槟州家庭用户水费只调涨过一次。

他说，一些组织不断指该机构调整了槟州水费 4 至 5 次，但事实上该机构在 2015 年实施了新水供收费率，也在当年调整了槟州家庭用户水费一次。

他今日召开记者会时说，槟州每日平均用水量达 276 公升，相较全国平均用水量 201 公升，是用水量最高的州属。

出席者包括槟州首席部长曹观友、槟州行槟州政议员佳日星、章瑛及阿菲夫医生。

“若我们没推出水源保护附加费，槟州的用水量将推高至每日 319 公升。”

对此，他说，已有 3 位部长及国家税务局 (SPAN) 都已“提醒”，槟州的用水量过高，因此，槟州必须推出水源保护附加费以控制用水量。

“所以，水源附加费及家用水费不能相提并论，因为水源附加费是可以避免的。”

他说，新加坡虽水源短缺，但其家庭用户每日平均用水量也只有 141 公升，槟城不可能做不到。

他说，该机构也提供贫穷家庭用户高达 6 万公升的用水量，拥有 8 名家庭成员或以上的家庭，也可申请“WCS60”回扣，因此并不忽略贫穷用

户。“我们所做的一切都是遵照中央政府和国家水务局的程序进行，不会随意调涨水费。”

曹观友：用过量才加费

槟州首长曹观友指出，槟州供水机构是于 2010 年推介水源保护附加费，并于 2013 年调整收费，从每 1000 公升 24 仙的附加费调整至每 1000 公升 48 仙，但并没有调整商用或家庭用户水费。

他也说，槟州供水机构也于 2010 年调整商业用户的水费，但没调整家庭用户水费。

“只有 23% 的槟州用户会每月使用超过 3 万 5000 公升的水量，所以必须缴付水源保护附加费。”



杰瑟尼 (左四) 解释，槟州的推出水源保护附加费不等于调涨水费，左起佳日星、阿菲夫、曹观友，右为章瑛。

4 因素申请调涨水费

杰瑟尼补充，槟州供水机构向国家税务局申请调涨槟州水费，主要原因包括：

1) 该局必须在未来 3 年耗资 5 亿 100 万来落实 5 大供水工程，包括北海至槟岛双管

海底水管、霹雳河生水输送计划、提升现有所有滤水设施及铺设新税关或替换水管计划。

2) 槟州过去 2 年的水源补贴高达 1 亿 6320 万令吉，因此必须减少水源补贴额。

3) 槟州每日的用水需求以及将从 2017 年的 8 亿 2600 万公升，增加 128% 至 2050 年的 18 亿 8400 万公升，该机构必须提升和优化供水设施，避免未来发生水源短缺问题。

4) 在气候变化的时代，确保在有限的资源下，将配水的风险降至最低。